

集美大学诚毅学院文件

诚毅院综〔2014〕87号

集美大学诚毅学院关于张臻颖等同志 任职的通知

各系、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经2014年第二十三次院长办公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张臻颖、陈清钦同志任学院办公室主办职员；

刘政、洪彩云、黄福泉同志任党委工作部主办职员；

张小曼、陈财贵同志任人力资源部主办职员；

张志炼同志任对外交流合作部主办职员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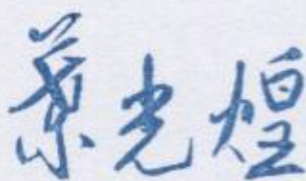
王丽贤、苏雅璇、吴瑞亮、陈美娥同志任教务部主办职员；

张燕芬、陈华云同志任学工部主办职员；

阚甜同志任就业办主办职员；

黄亚美同志任团委主办职员；
林清秀同志任财务部主办职员；
翁财亮同志任资产与后勤管理部主办职员；
林清海同志任基建办主办职员；
林文滨同志任保卫部主办职员；
薛小建同志任应用技术中心主办职员；
冯维峰同志任经济系主办职员；
林梦甜同志任管理系主办职员；
李丽娜同志任人文科学系主办职员；
查雯琼同志任信息工程系主办职员；
王璐焱同志任体育与艺术系主办职员；
陈静同志任机械（食品）工程系主办职员；
林昕同志任商船系主办职员。
以上人员试用期一年。

集美大学诚毅学院院长：



2014年12月5日